

7. 又欣见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为协助苏丹-萨赫勒地区各国的会议筹备工作，不断在国家和区域一级向它们提供大量的技术和财政援助，鼓励该办事处继续加强此方面的援助；

8. 请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圆桌会议和(或)世界银行协商小组的框架内，协助苏丹-萨赫勒地区各国政府举办部门性或主题圆桌会议，以便调集足够的资源用来保护和稳妥地管理自然资源，阻止和扭转沙漠化进程；

9. 请秘书长参照环发会议关于沙漠化和干旱问题的各项决定，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着重说明执行这些决定所必须的任何需求。

1991年12月19日

第78次全体会议

46/162.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状况

大会，

回顾1976年《温哥华人类住区宣言》⁴⁵和联合国生境：人类住区会议“通过要求各国采取行动的有关建议，

还回顾1989年12月19日第44/174号决议，

考虑到巴勒斯坦人民反对以色列占领、包括反对其经济社会政策和做法的起义行动，

深为震惊以色列继续在其自1967年以来占领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实行移民政策，这种政策已被宣布为非法并构成对和平的重大障碍，

1. 注意到秘书长说明后所附的报告；⁴⁶

2. 呼吁立即停止以色列为害巴勒斯坦人民的作法，特别是在经济和社会领域；

3. 对自从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状况因以色列的占领而日益恶化表示震惊；

4. 申明以色列的占领违反了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巴勒斯坦人民的社会和经济发展的基本要求；

5. 反对以色列旨在改变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人口组成的各项计划和行动，特别是增加和扩大以色列移民点的计划和行动；

6. 请秘书长考虑以何种方式改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状况，并计划在他们行使自决权利之前由联合国系统采取协商一致的经济和社会行动；

7. 还请秘书长就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1年12月19日

第78次全体会议

46/163. 到2000年全球住房战略

大会，

回顾其1988年12月20日第43/181号决议，其中指定人类住区委员会为负责协调、评价和监测《到2000年全球住房战略》⁴⁷的政府间机构，

又回顾其1989年12月19日第44/173号决议，其中审议了人类住区委员会依照第43/181号决议第7段提交的关于《到2000年全球住房战略》执行情况的第一次报告，⁴⁸

认识到《到2000年全球住房战略》为各国政府提供了一个构架，以便为所有人提供合适的住房，《全球战略》通过住房和服务还涉及减少贫困、提高健康水平、妇女参与、改善人民的生活环境和促进持续发展等问题，

强调促进为所有人提供住房这一目标的行动的工作重心是在国家住房战略范围内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国家住房战略要与宏观经济政策相结合，以便最佳地利用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并且在以适合国情和社会能接受的标准为基础，

还强调采取授权住房战略，即在持续在基础上调集资源，便于所有人民群众得到现有资源，

注意到通过授权住房战略调集国家资源可以部分地减少影响许多国家的经济束缚，

审议了人类住区委员会关于《到 2000 年的全球住房战略》执行情况的第二次报告。⁴⁸

满意地注意到许多国家政府根据授权住房部门所有行动者的原则，已经开始执行或重新制定了国家住房战略，许多其他国家政府已开始就国家住房战略的特定组成部分采取行动，

还满意地注意到各捐助国政府、国际机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对《全球战略》的执行所提供的支持，

认识到保持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已经产生的执行《全球战略》的动力的重要性，

1. 赞赏有些国家的政府正在《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授权原则的基础上修改、综合、拟订或执行它们本国的住房战略；

2. 促请还没有根据授权原则采取行动、拟订本国住房战略、或迄今只采取了尝试性步骤的那些国家的政府加强努力，利用《全球战略》所载的国家行动准则，让政府部门、私营部门和非政府部门都参与住房部门的工作，确保男子和妇女都参与国家住房战略的制订、执行和监测，以实现到 2000 年促成人人享有住房的目标；

3. 建议所有各国政府在可行的前提下，尽可能依照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主任编写的准则，设立有成本效益的国家住房战略监测系统；

4. 还促请各国政府按照执行主任关于人类住区和《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对持续发展的重要性的报告内载的环境检验点概要，⁴⁹把环境考虑充分纳入国家住房战略的制订和执行工作之中；

5. 请各国政府对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作出自愿捐助，以便利《全球战略》的执行；

6. 促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

划署以及其他多边和双边机构向各国政府提供更多的资金支助和其他支助，帮助它们执行《全球战略》的行动计划；

7. 通过 1992-1993 年行动计划⁵⁰以执行《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并促请各国政府、有关联合国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拟订和执行它们具体的行动计划。

1991 年 12 月 19 日

第 78 次全体会议

46/164.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

大会，

回顾联合国生境——人类住区会议通过的建议，⁵¹这些建议已构成人类住区领域国家行动和国际合作的基础，

并回顾其 1977 年 12 月 19 日第 32/162 号决议，该决议设立了人类住区委员会和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目的除其他外，是为了提高联合国系统内人类住区活动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赞赏地注意到人类住区委员会和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按照第 32/162 号决议确定的目标和责任，已成功地提高了人类住区问题在国家行动和国际合作议程上的地位，增进了各方对人民、住区、环境和发展之间的联系的认识，

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历次制订的工作方案贯彻了联合国生境——人类住区会议通过的各项建议，此外还为人类住区的各领域提供了具体指导，诸如，住房、城市管理、妇女的作用、培训、社区参与、金融、建筑材料、环境和持续发展，

特别注意到自委员会和中心设立以来，各国政府在人类住区的规划、发展和管理方面已取得了实质性的进步，从而改善了大批人口的生活条件，

又注意到双边和多边机构和组织已逐步提高了它们对人类住区领域的重视程度和技术援助及其他援助水平，